

证券代码：600157

证券简称：永泰能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—039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实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加强内部管控、提高管理效率，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建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现有管理机构进行部分调整：撤销煤炭采购销售中心、电力采购销售中心、对外联络部、内控管理部，成立投资发展部、内控法务部、采购中心、销售中心。

本次调整后的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为：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、财务管理部、监察审计部、生产技术部、安全监察部、经营管理部、内控法务部、证券事务部、融资管理部、投资发展部、采购中心、销售中心共十三个部室（中心）。

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制定具体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。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